

清溪镇 2024 年党“两新”组织党建专项 经费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根据《中共东莞市委组织部东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东莞市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财政专项经费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东组通〔2021〕12号）文件要求，2024年由我中心负责的“两新”组织党建专项经费的预算数为2702000元，决算数为824962元。其中两新组织党员活动经费的预算数为660000元，决算数为99982元，每位党员每年400元的标准（决算数以实际支出数额为准，不超过此标准），用于298名党员；两新组织党务工作者补贴的预算数为1992000元，决算数为700000元，每位党组织书记1000元/月的标准（决算数以实际申请数额为准，不超过此标准），共放发128人次；新建党组织启动经费的预算数为50000元，决算数为24980元，每个党组织一次性5000元启动经费的标准（决算数以实际支出数额为准，不超过此标准），用于5个新成立的党支部。